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實施垃圾不落地之清運計畫

九十年十二月五日第二八〇次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本校一般垃圾清運分為兩梯次：第一梯次為學生宿舍區、第二梯次為校園行政學術區。

(一) 學生男女一舍因垃圾量比較多，在第二梯次內增排一班。

(二) 分部宿舍區除在焚化爐旁垃圾集中場在 20:20-20:50 收垃圾外，另外在理學院大樓與數學館間在 15:25-15:55 也有排一班，同學亦可利用，同樣達到兩班次之效果。

二、清運時間排定之考慮因素：

(一) 學生作息時間（配合學生上、下課時間）

(二) 為區隔學生男女一舍晚間清運時間及配合行程之排定，於第二梯次內排在第一站。

(三) 配合學術行政單位上班、下班、外勤人員工作時間。

(四) 配合垃圾車進掩埋場之行程所需時間，掩埋場依目前規定應在（下午垃圾車進場時間）17:00 前進場，故應在下午 16:00 以前垃圾車應離開校園。

三、自九十一年三月一日起實施垃圾不落地，經排定垃圾不落地之垃圾車行程，包括：垃圾清運範圍、垃圾清運時間、停車位置等排定如下：

第一梯次

編號	站別	清運範圍	停車位置	清運時間	備註
A1	一	學生男女第一宿舍	男、女一舍中間空地	19:30-20:00	
A2	二	理學院校區	焚化爐旁垃圾集中場	20:20-20:50	

第二梯次

編號	站別	清運範圍	停車位置	清運時間	備註
B1	一	學生男女第一宿舍	男、女一舍中間空地	13:30-14:00	
B2	二	校本部校區	禮堂左前方原垃圾集中場	14:05-14:35	
B3	三	圖書館校區	工教大樓原垃圾集中場	14:40-15:20	
B4	四	理學院校區	理學院大樓與數學館間	15:25-15:55	

四、本校如有須要調整廢棄物清運時間時，清運公司應配合。(但應配合上列各項因素)